

汉雷神山医院拥有“火神山”、“雷神山”字号权的在先权利，并且由于其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火神山”、“雷神山”的保护范围较一般字号权更大。同时，武汉火神山医院与武汉雷神山医院是专门用于接诊收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确诊患者的医院，承载着全国人民对疫情感染人员早日康复的美好祝愿，象征着全国人民万众一心抗击疫情的坚定决心。武汉火神山医院、武汉雷神山医院以外的申请人，注册申请“火神山”、“雷神山”商标，不仅损害了武汉火神山医院、武汉雷神山医院的在先权利，更损害了社会公众利益，易造成重大社会不良影响。作为维护公共利益的行政执法机关，应当依据法定职权主动规范此类商标注册申请行为。

劳恩斯建材实业湖北有限公司和广州懿姿美容美发用品有限公司将“火神山”、“雷神山”作为商标注册申请，损害了武汉火神山医院、武汉雷神山医院的在先权利，易造成重大社会不良影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在疫情防控期间，当事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上述情况，仍于2020年2月2日接受2位申请人代理注册申请“火神山”、“雷神山”商标的委托，并于2020年2月3日-2月13日，为申请人代理注册申请“火神山”、“雷神山”共计10件商标，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十九条第三款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六十八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责令当事人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并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如下：一、给予警告；二、对当事人处